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二年

第八〇五九次会议

2017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阿莱穆先生	(埃塞俄比亚)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因乔斯特·霍尔丹先生
	中国	吴海涛先生
	埃及	阿布拉塔先生
	法国	德拉特先生
	意大利	卡尔迪先生
	日本	别所先生
	哈萨克斯坦	萨德科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涅边贾先生
	塞内加尔	西斯先生
	瑞典	Schougin-Nyoni女士
	乌克兰	叶利琴科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艾伦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黑利夫人
	乌拉圭	贝穆德斯先生

议程项目

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 (<http://documents.un.org>) 上重发。



上午10时0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以下通报人参加本次会议：主管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先生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局长David Scharia先生。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沃龙科夫先生、Scharia先生和埃及常驻代表阿姆鲁·阿卜杜勒拉蒂夫·阿布勒阿塔大使以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沃龙科夫先生发言。

沃龙科夫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组织召开今天这次重要会议，纪念第1373(2001)号决议通过十六周年。首先请允许我缅怀世界各地成千上万的恐怖主义受害者。

我很荣幸第一次作为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反恐办公室）副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作通报。我感谢安理会所有15个成员强力支持设立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这是秘书长古特雷斯的第一个改革举措。诚如秘书长上周在大会上发言指出的那样，

“国家和多边反恐努力确已打乱[恐怖]网络，收复失地，防止袭击和挽救了生命，但我们需要加紧这方面工作。加强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仍然至关重要。”（A / 72 / PV. 3，英文第2页）

我坚决致力于落实秘书长的构想，并期待与安全理事会合作实现这一目标。

我也谨表示，我也要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埃及的阿布拉塔大使的干练领导。我期待与该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密切合作，在大会和安理会授权建立的所有机构之间建立牢固的伙伴关系，以促进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所有相关安全理事会决议。

我主管的秘书长新设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打算通过发挥领导作用，调动资源，与联合国总部和外地实体一道建立一个连贯一致、妥善协调的全联合国反恐框架，为我们对会员国的支助带来质变，防止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会员国的支持和协助是这方面的关键。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我打算与大会所有成员国、安全理事会和其他所有联合国有关机关机构密切合作。认真倾听并采取行动解决它们的当务之急，是我的优先工作。因此，上周我与50多个会员国及国际和区域组织举行了高级别会议。我也仔细地听取了各方在大会上的发言，发言内容表明反恐显然是大多数会员国的最高优先事项之一。

从这些磋商和发言中，我们已经确定六个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安理会优先事项完全一致的关键领域，即：加强国际反恐合作；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一支柱框架内防止出现有利于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防止恐怖分子利用互联网；加强文化间对话；解决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威胁；增加信息和良好反恐做法的交流。我将继续认真倾听各方意见，以便能同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所有相关实体一道制定出一个平衡、有效、面向未来的反恐方案，用以支持各会员国。

自2001年以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坚决协助支持会员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联合国反恐执行工作队（反恐执行工作队）利用其比较优势，也为这方面努力做出了重大的贡献。现在是时候了，应当汇集各方的集体努力。因此，我欢迎安全理事会在其决议和主席声明中越来越强调确保联合国各实体紧密协作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紧

接着必须采取具体行动和举措，尊重各种任务授权，并从一开始就本着协作精神行事。

请允许我列举四个例子说明反恐委员会的两个组成部分，即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反恐执行局为其核心成员）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已经在开展的工作。

首先，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的12个机构间工作组就是反恐协调在行动的良好事例。这意味着交换信息，发现威胁和挑战，制定联合国一体项目。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意在使联合国一体行动的方针进一步纳入联合国系统总部和外地工作的主流。加强协调和一致性将成为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最高优先事项。

其次，我们已经按照安全理事会授权，通过反恐执行工作队支助恐怖主义受害者工作组制定了反恐执行工作队一个全联合国打击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能力建设执行计划，这一计划目前包括联合国13个实体的50多个项目，以应对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现象的所有各个阶段。有关各方利用反恐执行局的相对优势、能力及其对会员国需求和优先事项的了解，按照其重要性，依领域和地域完成了对这些项目的次序排列，以此确保其在实地的效果以及捐助资源的有效利用。

第三，根据安理会的要求，反恐办公室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正在萨赫勒五国集团及尼日利亚和马里实施全联合国反恐怖主义综合援助倡议。在对这些国家的优先事项和需求进行摸底时，反恐执行局的密切协调和投入至关重要。

第四，第2242（2015）号决议要求妇女更多地参与和领导制定防止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战略，这也是《全球反恐战略》第一支柱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该决议的要求，反恐执行工作队支助恐怖主义受害者工作组正在把性别平等作为一个全联合国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工作组工作，专门设立了一个反恐执行工作队支助恐怖主

义受害者工作组性别平等问题机构间工作组，由妇女署任主席。

我们必须认识到，若要为今后的反恐工作有效地制定连贯协调的全联合国框架，就需要协调联合国的四个重要活动领域，即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大会通过以协商一致为基础的《全球反恐战略》、审查决议和国际反恐法律文书汇集各国的共同努力；秘书长和秘书处，现在包括反恐办公室；以及38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为我们反恐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作出直接或间接的贡献，支持以平衡的方式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循证决策如果我们想建设如秘书长上周在大会所说的那种“新型国际反恐伙伴关系”（A/72/PV.3，第2页），联合国的这四个活动领域就需更加紧密地协调一致。

就会员国而言，它们也将必须调集必要的政治意愿与资源以支持该努力，特别是通过充分执行联合国各项相关决议和各项反恐公约。

我们这个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随时准备有力参与这种努力。我期待听取安理会对如何能够一道向前迈进以寻求实现该目标的意见。

我承诺在这方面尽我的最大努力，并感谢安理会各成员的支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沃龙科夫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Scharia先生发言。

Scharia先生（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主席国埃塞俄比亚和俄罗斯联邦支持将本话题纳入安理会议程，并邀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向安理会发言。

我谨代表反恐执行局，祝贺沃龙科夫副秘书长被任命为反恐怖主义办公室主任。反恐执行局期待加强与他和他的办公室的伙伴关系。

第1373(2001)号决议获得通过已有16年。今天，恐怖主义依然影响着我们所有人。任何一个国家都无法声称不受其影响。

如安理会所知，自反恐执行局成立以来，其任务一直是向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提供关于会员国对该决议和各项后续反恐决议执行情况的中立和独立的专家评估。它使用的主要工具之一是国家考察，这是一个涉及许多伙伴组织的专家的高度协作进程。这些考察旨在帮助会员国制订一项有效的路线图，同时避免工作重叠。

我们的评估给反恐委员会和我们在纽约和外勤地的伙伴带来对会员国反恐局势的最新评估。它们还是与国内专家讨论当前趋势、向会员国提供制订和执行反恐战略方面建议的一条实用途径。

今年年初以来，反恐执行局已访问16个国家。完整的国家名单可在本次会议之后分享的我的书面发言中找到。在今年的剩余时间中还安排了七次考察，这比委员会成立以来任何其它年份的同期都要多。

反恐执行局现已进行133次考察，足迹遍及96个国家，其中包括上次对其审查以来的45次考察。通过该进程取得了大量成果。新的国家和区域法律得到颁行，新的机构得以建立，能力得到加强。这一进展不仅反映出第1373 (2001)号决议的影响，而且也反映出各会员国坚决履行其义务的努力。

然而，许多国家依然没有制订全套反恐措施。反恐委员会的许多建议仍有待落实到行动之中。

如安理会所知，这些建议通常分为两类：需要技术援助的建议和不需要技术援助的建议。多年来，我们的许多伙伴基于委员会的建议提供了技术援助，并将其纳入其工作方案。但是，委员会建议的落实可以迅速得多和广泛得多。

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并赋予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和进行能力建设的有力任务授权，为进一步加强我们的评估与援助提供之间的关联、缩短两者

之间的时间差提供了一个机会。我们期待与沃龙科夫副秘书长及其办公室讨论加强这些关联的各种途径。

但是，让我们搞清楚一点：在投入于能力建设的同时，我们应避免这样的观念，即：技术援助是执行安理会具有约束力决议的先决条件。安理会也许可以考虑以何种方式鼓励各国执行反恐委员会的建议，特别是在执行不足并非因为技术援助的情况下或者对国家的考察不止一次时。

这些不是寻常的时刻。安理会在短短的时间内已通过六项关于恐怖主义的新决议，这是前所未有的成果，也是共识的体现。反恐执行局为这些决议的制订提供了意见。一个值得一提的例子是反恐执行局开发了反击言论的综合框架，为第2354 (2017)号决议奠定了基础。反恐执行局将依赖其专题专长，在第2129 (2013)号决议的指导下，继续为反恐委员会提供这些决议执行方面的建议。反恐执行局还将宣传这些建议。它还将继续将其纳入其工作流程，并查明挑战以及克服挑战的实用办法。

在这方面，我指出，反恐执行局最近更新了其技术指南，这强化并加深了反恐委员会的评估，有助于会员国进行筹备。它载有关于执行各项新决议实用方法的最新建议。现在可从反恐委员会的网站下载其英文版。

这些新决议还要求反恐执行局就一系列广泛领域编写分析性报告，这需要新的、不断强化的专长。对反恐执行局来说的新领域包括：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数字证据和战场证据的使用，新的边界控制措施，包括预留旅客信息和生物鉴别技术，恐怖分子对因特网的使用，妇女的作用，以及所有这些问题的人权层面。

联合国各机构均可受益于反恐执行局的评估与分析。请允许我强调，反恐执行局的大多数产品、包括特别是其专题性和区域分析不是保密的。正如在我们已举行的多次公开通报会、包括有关伊拉克

的会议上所表明的那样，反恐执行局能够而且确实分享其工作。

自上次审查以来，反恐执行局还被责成查明与第1535 (2004)号决议有关的新兴问题、趋势以及动态。我们与监测组的合作、联合起草第2253 (2015)号决议所要求的五项秘书长报告以及两个专家机构之间的定期交流使我们得以对威胁及会员国的对策做出有价值的分析，并丰富我们在厘清趋势与动态方面的工作。它还使我们得以更好地理解会员国所面临的各种挑战。我们感谢监测组和委员会与我们合作。

反恐执行局还通过其全球研究网络，继续提高其厘清趋势与动态的能力。反恐执行局能够就一系列问题—从起诉、返回者的康复与重新融入以及保护关键基础设施到反击言论的有效性—向反恐委员会提供基于研发的政策建议。

反恐执行局还下大力气确保已查明的趋势与动态以及监测组提供的威胁评估被彻底和连贯地纳入其评估。我还应指出，反恐执行局对趋势和动态的分析没有保密要求。

我们必须共同探讨以何种方式确保整个联合国系统受益于反恐执行局的分析，因为它有可能是联合国系统内部在反恐能力、挑战、趋势以及动态方面的最新和最全面的循证分析。

过去12个月来，反恐执行局举行了四次公开通报会，召开了四次特别会议。这些会议至少服务于三个重要目的。

第一，它们为委员会的工作带来透明度。会员国、特别是非安理会成员多次感谢我们召开这些会议，并表示强烈希望这些会议继续下去。

第二，它们使反恐委员会得以与各种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民间社会甚至是私营部门的行为体结成新的伙伴关系。

昨天召开的关于航空安全的会议（见S/PV. 8057）就是这种伙伴关系的一个实例。由四家主要公司

设立的全球因特网论坛及其与反恐委员会的伙伴关系则是另一个例子。

最后，这些会议在政策制定中发挥重要作用。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第2370 (2017) 号决议就是关于这一做法的有效性及其在反恐委员会和安理会支持政策制定方面所发挥作用的一个好例子。反恐执行局仍致力于做出我们的贡献：评估成员国的执行情况，促进实施技术援助，确定趋势和好做法，就委员会的决策和安理会的各项决议提供咨询并宣传这些决策和决议。

但是，这些任务也将我们的能力和资源用到极限。因此，反恐执行局希望安理会为其提供所需资源，履行其大为扩展的任务授权。反恐执行局候任执行主任Michèle Coninsx女士打算向反恐委员会提交报告，提出关于反恐委员会、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如何最大限度地发挥反恐执行局的影响并从其工作中受益的愿景。今天的辩论具有重要的作用，将指导我们起草这份报告。

自第1373 (2001) 号决议通过以来，我们共同努力，取得了很大成就。然而，恐怖主义威胁继续以惊人的速度演变。恐怖组织继续表现出灵活性和迅速调整方法以适应环境的能力。他们还特别善于利用互联网上的新技术，无论是传播信息、招募新成员还是资助、策划和实施袭击。

委员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一个有活力、敏捷和反应灵敏的专家机构来支持和促进其工作。反恐执行局将继续全力发挥这一作用，并荣幸地服务于这一事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Scharia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阿布拉塔大使发言。

阿布拉塔先生（以英语发言）：我以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就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这一议题荣幸地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我谨感谢主席国埃塞俄比亚和俄罗斯联邦支持将这一项目列入安理会议程。我还欢迎秘书长最近的反恐改革，包括设立由副秘书长牵头的反恐办公室。我认为，这些改革将大大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外反恐活动的协调一致。

本月是2001年9月11日对美国发动恐怖主义袭击，以及安理会通过第1373（2001）号决议16周年。安理会还根据该决议设立了反恐委员会，监测决议规定的执行情况。自2005年以来，反恐委员会一直得到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支持，反恐执行局努力执行反恐委员会的政策决定，协调对第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监测，并评估会员国的执行情况。

反恐执行局以反恐委员会的名义，经东道国政府同意，对会员国进行评估访问。评估访问让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能与被访国进行建设性对话；准确了解其整体反恐能力；确定差距、挑战、趋勢、好做法和技术援助需求。评估过程一个至关重要的部分是确定进一步行动的优先领域，以及优先考虑的技术援助需求。访问期间收集的资料也用于编制全球执行情况调查，介绍各会员国努力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以及关于防止煽动实施恐怖主义行为的第1624（2005）号决议的情况。

这些调查作为联合国系统在反恐方面最全面的分析文件，确定了哪些地方仍有差距，国际社会在哪些方面可以最有效地集中力量，以及在哪些方面取得了进展。会员国在国际反恐法律框架的帮助下，在许多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这个框架本身在应对不断演化的恐怖主义威胁上也有了很大发展，尤其在过去十年。

然而，许多国家继续面临重大挑战。一些国家尚未实施所有必要的反恐措施。在努力确保针对恐怖分子发展新行动方法和技术的情况不断审查和修正现有措施方面，各国也面临挑战。为了确保我们的评估继续发挥有益的作用，我们必须通过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在安理会和会员国既有对话的

基础上继续再接再厉。应鼓励会员国加紧努力，执行安理会各项反恐决议以及反恐委员会在评估访问后提出的建议。

我们的评估和分析表明，许多国家缺乏必要的能力和资源来切实遵守安理会的决议。此外，我们的后续评估显示，落实建议的进展不均衡。我们的执行伙伴采纳我们的建议，并将其纳入工作和技术援助计划，这一点至关重要。

为了取得成功，后续进程必须得到包括反恐办公室在内的执行伙伴的大力支持。在政治层面上，成功的后续行动部分取决于安理会对各国不遵守其反恐决议的情况进行审议。

关于实际的后续行动，我要回顾指出，我们的访问评估是与受访国共享的。反恐执行局还可以与执行伙伴分享关于采取进一步行动的建议，并经受访国同意，与第三方分享全部或部分评估。我们鼓励会员国同意分享，因为这大大提高了我们确定潜在捐助方和技术援助提供者的能力。我们还应提醒会员国，它们有责任履行国际反恐义务，因为保护公民的生命、边界及其机构符合其主要利益。

过去十年，为应对迅速演变的恐怖主义威胁和行动格局，反恐委员会的国家访问变得费力得多，也复杂得多。随着各国越来越多地要求进行重点更突出的评估和后续访问，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必须能够提供注重需求和灵活的应对措施。安理会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通过了六项新的反恐决议，处理的问题多种多样，比如加强国际司法和执法合作；打击恐怖主义言论；打击将信息和通信技术用于恐怖主义目的、利用贩卖人口为恐怖主义筹资；恐怖主义对民用航空的威胁；保护关键基础设施免遭恐怖袭击；建立公私伙伴关系，以及防止恐怖分子获取武器等。

所有这些决议都要求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协助进行执行和宣传工作，包括通过以国际合作和民用航空安全等为主题的特别会议这样做。因此，反恐执行局的作用在主题领域继续扩大。例如，在

国际合作方面，其任务已经按要求扩大到采用生物识别技术和降级使用情报威胁数据。

增加新任务也带来了横向扩展和概念的扩大。除了查明差距和挑战的工作之外，反恐执行局还需要在许多领域支持其关键伙伴的工作。反恐执行局通过在这些问题上的工作，帮助反恐委员会和安理会制定政策，协助反恐委员会确定其优先事项，宣传安全理事会的全球反恐政策。

我谨赞扬反恐执行局随时准备积极参与这些领域的工作。我还要强调，必须为反恐执行局提供必要的资源，包括人力和财力资源，从而能有效地协助反恐委员会监测、促进和帮助会员国执行安理会各项相关决议。

根据安理会有关决议，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将继续通过定期交换信息、共享报告，以及编制安理会三主席的联合文件和联合声明，与关键伙伴——包括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专家组，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等——密切合作。

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还将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密切合作，并将继续推动打击恐怖主义以及可能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最佳国际规范和标准以及最佳做法和建议。我们希望反恐办公室和其他执行伙伴在工作中，包括在协助提供技术援助时，充分利用我们的评估、分析、建议和专门知识。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阿布拉塔大使的通报。

我现在请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

涅边贾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首先要感谢你和埃塞俄比亚代表团将今天的会议列入安理会9月份的工作方案，并努力为本次会议做好准备。

恰好16年前，即2001年9月28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了一项核心反恐决议，即第1373（2001）号决议。今天会议的目的是对该项决议和安理会界定国家反恐义务的其他决议目前的执行情况作一分析，这一分析早就应该进行了。我们认为，今天的讨论非常重要，因为12月将审查并延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任务，而且今天各位发表的意见将成为年底之前起草安理会有关决议的重要依据。

俄罗斯代表团感谢副秘书长兼联合国反恐办公室主任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先生的通报，并祝贺他第一次出席安理会。我们很高兴在这里见到他。我们还感谢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阿布拉塔大使和Scharia先生作了通报并介绍他们处理今天会议主题的做法。

日益明显的是，随着恐怖主义威胁的不断演变，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努力和区域努力的成败可能取决于各国是否认真看待本国义务。违反反恐制度的行为不会被人忽视。恐怖分子巧妙地利用这种漏洞，他们在个国家得以逃脱法网，必然会对其他国家、特别是邻国构成威胁。不幸的是，即便是现在，国家反恐立法往往还处于初级阶段。例如，反恐执行局于2016年编写的关于会员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情况的全球调查报告（S/2016/49，附件）指出，许多国家的法律缺乏对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提出刑事诉讼所需的标准。有些国家还没有制定适当机制来交流信息，开展部门间协调，或者对移民和签证实施适当管制。许多国家没有与国际刑警组织的有关数据库联网。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方面也存在不足。令人遗憾的是，不足之处林林总总，远不止这些。

我们必须考虑到，目前主要的恐怖主义行为并不需要获得大量资金。这种威胁来自受强有力宣传蛊惑的自杀炸弹手。例如，发起攻击需要的只是一辆卡车，当然不可能控制这种谋杀武器。所以，我们要强调预防措施和打击激进化。

在这种背景下，很容易看到，关于打击煽动恐怖主义、包括公开为恐怖行为进行辩护甚至予以美化的第1624（2005）号决议的执行力度极为不足。例如，关于会员国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624（2005）号决议的全球调查报告（S/2016/50）指出，有一些因素阻碍对煽动者和其他恐怖主义同谋犯提出起诉，事实上，在有些国家中，此种行为并没有被定为刑事犯罪，或者是“引渡或起诉”原则执行不力。

我们坚信，迫切需要采取协调一致的措施，查明并消除互联网上的恐怖主义内容，在互联网上，恐怖主义宣传资料泛滥，并大肆进行招募。我们欢迎在联合王国、法国和意大利的倡议下，上周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一般性辩论期间举办了关于这一问题的高级别特别活动。同时，令人费解的是，有些国家先前不愿意就俄罗斯关于打击恐怖主义意识形态的决议草案开展合作，该项决议草案重点处理的恰恰就是这些问题。

我们坚信，总体而言，我们必须从安理会的反恐怖主义决议中取得更好的成果，要创造一种气氛，要求各国在执法方面做出进一步努力，并创造必要条件，加强国家反恐系统的能力。我们必须始终牢记，会员国已经同意遵守安理会决议并严格执行这些决议，依照《联合国宪章》所承担义务压倒所有其他事务。

上一次于2013年延长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期限时，安全理事会强调指出，反恐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在确保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73（2001）号和第1624（2005）号决议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我们感谢执行局及其得力的领导人拉博德先生自2013年以来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我们希望这一目标成为反恐执行局新任执行主任Michèle Coninsx女士的头等要务。我们欢迎她获得任命，并相信她作为检察官和欧洲联盟司法合作股股长的经验为她在新任职位上所用。

总而言之，我们认为，在联合国反恐怖主义机构改革的背景下，国际反恐斗争开始了新的篇章。我们期待着反恐委员会与其执行局和反恐办公室开展密切合作。我们认为，反恐执行局的分析工作所产生的信息充分表明各国在技术援助领域中有何需要。因此，能够确保其行之有效，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反恐执行局和联合国反恐办公室之间是否妥善交换信息，并避免官僚主义的繁文缛节。

我们认为，即将对反恐执行局任务进行的审查，将是安理会考虑如何加强执行局效力的正确时机，特别是鉴于安理会在国家访问期间和之后开展了大量有益的工作。譬如，我们清楚地认为，在这些成果基础上提出的建议应该导致产生更大的收益。目前，反恐执行局的努力有时候似乎被一些国家忽视，这是不公平的。这种情况应该得到纠正。我们认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可以发挥其潜力，在筹备国家访问阶段精简其程序。我们相信，执行局将总结各国今天表达的意见，利用执行局任务审查前的剩余时间评估往年的经验，并在这方面提出自己的想法。

我们期待在即将开始的反恐执行局任务审查期间，在安全理事会开展建设性集体努力。我们的共同目标是全面、忠实地履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委员会有独特的潜力促进这一目标。

黑利夫人（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我感谢沃龙科夫副秘书长、Scharia先生和阿布勒阿塔先生的通报。

我们正在世界各地面对新的、危险的恐怖威胁。我们看到恐怖分子使用卡车在市心中滥杀无辜平民，在火车上放置自制简易爆炸装置，偷带炸弹造成飞机坠毁。911事件发生逾17年后，恐怖分子继续调整战术，发动野蛮袭击，试图破坏我们的现代生活方式。

美国正在带领打击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的斗争。我国主导的一个国家联盟已经成功地解放了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伊沙伊斯兰国）占领的地

区。伊沙伊斯兰国正在节节败退，它失去其所控制的其余地区只是时间问题。美国也决心追究支持恐怖主义的国家，特别是其中头号国家伊朗的责任。

但是，即使在我国及其伙伴加紧努力击败恐怖的同时，联合国基本上仍然袖手旁观。但是，联合国并非必须如此。联合国有一个坚实的基础，能使其成为有效的反恐伙伴，那就是《全球反恐战略》。但是，我们必须确保以平衡的方式执行《战略》的所有四个支柱，包括把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纳入其第一和第四支柱。

安全理事会本身已经通过重要决议，规定所有会员国有责任把恐怖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制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并杜绝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流动。然而，如果会员国不采取行动加以执行，这些决议只是一纸空文。在这方面，联合国可有更大的作为。它可以帮助会员国加强防御，贯彻安理会提出的严厉要求。对于那些可能缺乏资源或专业知识来克服其所有脆弱点的会员国来说，尤其如此。而且，当有的国家没有显示出贯彻落实的政治意愿时，我们各国必须共同努力，迫使它们这样做。

就联合国本身的反恐架构而言，美国希望看到一个积极、强化和面貌一新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我们希望看到一个强有力的反恐执行局，帮助会员国认识其反恐工作中的差距，分析恐怖主义威胁变化的方式。在今年晚些时候，美国将带头努力更新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授权，提高本组织对当今威胁的针对性。

我们也充分支持秘书长改革联合国反恐方式的努力。但要取得成功，改革不能仅仅停留于改变组织结构图。例如，随着打击伊沙伊斯兰国运动的深入，一些伊沙伊斯兰国的作战人员将企图溜回本国，策划新的袭击。联合国应该帮助受威胁的会员国阻止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流动，并评估未来的威胁。联合国也应帮助会员国从源头防止本国公民激进化。

联合国可供各国民政府使用的工具不少，有治理、发展、通讯、安保，以及当然还有反恐等方面专家。在各国民政府需要帮助，防止恐怖主义意识形态蔓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生根时，联合国应将所有这些部分组合起来。我们呼吁整个联合国系统支持实地创新努力，以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分子及其支持者对人们煽动、激进化、资助或招募，实施暴力行为。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反恐执行局必须牵头确保联合国各方在这场斗争中协同努力。若要扩大实际影响，联合国就不能孤军作战，必须走出纽约，在实地与各方接触。联合国能从他们的专长有所收获。

随着联合国加强其反恐努力，尊重人权至关重要。反恐绝不能成为无视人权的借口。事实是，政府以反恐之名践踏人权时，就会弄巧成拙。践踏人权实际上增加当地对恐怖主义的支持。促进尊重人权和法治必须是联合国与世界各地会员国合作的基本组成部分。

反恐是对联合国对于我们今天面对威胁的现实作用的重要考验。美国将继续采取行动打击恐怖主义，但联合国可以而且必须提供更大的帮助。我们期待联合国应对全球威胁。打击恐怖是头等大事。因此，我们敦促联合国采取行动，帮助会员国加强打击这一共同威胁的努力。

萨迪科夫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
：我谨感谢主管联合国反恐办公室副秘书长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先生、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阿姆鲁·阿卜杜勒拉蒂夫·阿布勒阿塔先生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代理主管David Scharia先生的翔实通报。

我谨借此机会，作为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及第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

员会主席发言，集中在联合国的反恐架构框架内发言。

国际社会面对来自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其网络的诸多挑战。恐怖主义团体根据全球反恐行动继续调整对策，塔利班仍然严重威胁阿富汗和平、稳定与安全。本委员会继续采取措施，包括针对被指定与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或塔利班有关联的个人和团体实行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武器禁运。

制裁制度若要有效运作，就必须确保委员会工作锁定这些团体构成的不断变化的全球威胁。在这方面，本委员会工作得到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其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526（2004）号和第2368（2017）号决议所设的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支持，该监测组继续提供更新的威胁评估，并监测措施的执行情况。监测组与反恐执行局和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专家组密切协调工作，按照《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积极参与各项有关活动。监测组还定期为秘书长有关伊黎伊斯兰国威胁的报告及联合国支持会员国打击这一威胁的一系列努力做贡献。委员会和监测组随时准备与新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密切合作，履行其总体任务。

为履行委员会任务，与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金融行动任务组等重要专门机构、及上海合作组织等区域组织的有效协调也很重要。在这方面，监测组也起着关键作用。为了展示如何更有效地履行制裁制度，了解安理会措施执行中的国家和区域挑战，我组织区域访问，以提高对委员会任务的认识。这种访问有助于分享国家当局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采用的最佳做法，因为这与委员会的任务有关。在这方面，主席计划在近期内再对阿富汗、乌兹别克斯坦和俄罗斯联邦进行几次访问。

我谨借此机会呼吁会员国继续配合委员会和监测组的工作，这对于维持最新和有活力的制裁名

单必不可少。监测组可根据会员国提供的信息更新清单条目。因此我鼓励会员国随时向监测组通报情况。我还敦促那些尚未这样做的会员国根据相关决议的要求提交其执行报告。

委员会在工作中还必须继续推进正当程序，尤其是通过监察员办公室的工作这样做。作为主席，我谨感谢所有会员国愿意继续与委员会及其监测组和监察员办公室开展建设性合作。

艾伦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还要感谢所有通报者今天上午在此出席会议，并借此机会欢迎沃龙科夫副秘书长担任新的职务，祝愿他一切顺利，并向他表示我们非常期待在其任期内与他合作。

达伊沙和基地组织等国际恐怖主义团体想要分裂我们，本会议厅在座的所有人对此再清楚不过。它们想要在我们各族裔中制造分裂，使各国分崩离析，并且破坏我们的价值观和体制。但面对分裂我们的这种企图，最有力的武器之一就是我们要具备精诚合作的能力，并且安全理事会能够团结一心，决心保护全世界人民并打败恐怖主义。

建立共同的多边反恐制度的需要从未像现在这样迫切。每个组成部分都至关重要。全球反恐论坛和打击达伊沙联盟有助于拟定战略并建立技术能力。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和新成立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对联合国各项资源作出安排，以解决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问题。安理会可以发挥重要作用，为各国拟定最严密的措施和指导。我谨简要强调改进和调整联合国反恐做法的两次机会。

首先，我们必须最大程度地发挥反恐执行局的影响和效力。我谨对反恐执行局迄今开展的工作表示祝贺。它是一个运行良好、具有实际专长和知识的联合国实体。反恐执行局对新的反恐问题采取的积极做法受到欢迎。其对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和反恐宣传等方面的指导原则是极好的标准。此外，反恐执行局关于因特网公私伙伴关系的工作至关重

要，它有助于与例如信通技术促进和平基金会和世界上最大的技术公司共同合作，处理网上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内容。正如上周所表明的那样，各国政府还与私营部门建立了新的伙伴关系。当时，我国首相对来自意大利和法国的伙伴首次在联合国接待了世界上最大的信息技术公司，以共同处理恐怖分子使用因特网这一问题。

反恐执行局的任期将在今年年底延期，这是一个加强其影响力的机会。这项工作的内容应当包括汲取如何解决新出现的安全问题的经验教训、改进国家评估并确保将其付诸实践、确保技术专长得到全面应用，以及提供排列优先次序方面的指导。我们期待欢迎Michèle Coninsx担任新的执行主任，并期待听取她关于如何继续改进这个重要的办公室的想法。

我们认为第二个机会是，将预防和解决根源问题以及解决滋生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放在首位。对每一个受到激进化而投身恐怖主义的人来说，首先都是因为存在这样一个环境，即恐怖主义头目伺机将意识形态、经济因素和怨恨情绪转化为暴力。我担心这种情况会在学校、宗教场所和监狱发生。各国可以利用手头所有的情报、警察、司法甚至军事手段处理恐怖主义案件。但正如沃龙科夫副秘书长所说的那样，在我们打破激进化和恐怖主义的循环之前，在消除恐怖主义的呼声得到支持并占据上风的环境之前，另一个未来的恐怖分子随时可能出现。正因为如此，预防暴力极端主义是对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投资，也正因为如此，我认为古特雷斯秘书长在成立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时就强调了这一点。

因此我认为，在此背景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战略领导和协调职能至关重要。该办公室应利用其核心的协调作用，跳出传统和平与安全分析的框架，汲取联合国在人权、发展、性别问题和教育——在此仅举几例——方面的专门知识。只有到那时，联合国才能帮助各国在暴力极端主义威胁上升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之前，将其消除。联

合国帮助各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潜力是独一无二的，这就是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核心任务授权。

如有可能，我要向沃龙科夫副秘书长请教一个问题。他在作情况通报时阐述了他的战略，我认为他所描述的战略十分有用，我想知道他能否借此机会——现在或者稍后——更多地谈一谈他如何看待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履行大会所规定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预防性支柱的重要任务授权，以及他如何利用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高级别行动小组主席的身份，来协调这一工作。我们十分希望能够听到更多这方面的内容。

必须继续开展多边合作，以有效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一个运转良好的反恐执行局、一个新成立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一个由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协调的真正具有战略性的联合国预防做法，是协助开展这一努力的两种具体方法。

别所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欢迎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副秘书长担任新成立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负责人。我还要感谢他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阿布拉塔大使，还有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Scharia先生所作的关于第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通报。

自2001年9月11日爆发恐怖主义袭击和第1373（2001）号决议获得通过，已经过去16年了。尽管自那以后，国际社会已经作出诸多反恐努力，我们依然看到世界各地正以令人不安的频率爆发恐怖主义袭击。在欧洲，仅是今年一年，我们就目睹伦敦、曼彻斯特和巴塞罗那发生恐怖主义袭击。在亚洲，自5月份以来，一个自称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东亚的团体一直在菲律宾与该国政府争夺马拉维市。恐怖主义分子构成的威胁正在全球不断发展，尤其是因为有些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回到原籍国或者重新安置到其他地区。

此外，我们感到担忧的是，恐怖分子的手段不断演变，这包括资金来源趋于多样化，通过社交媒

体扩大宣传，利用加密应用和进行间断式旅行。我们已经听说了使用比特币和无人机的报告。为了应对恐怖分子不断演变的战术策略，我们必须加强自身能力，并全力执行反恐决议。

除了第1373 (2001) 号决议，安理会最近还通过了关于航空安全的第2309 (2016) 号决议；关于国际司法合作的第2322 (2016) 号决议；关于保护关键基础设施的第2341 (2017) 号决议；关于反恐宣传的第2354 (2017) 号决议，以及关于防止恐怖分子获取武器的第2370 (2017) 号决议。这些决议的通过固然重要，但其全面执行更为重要。

日本已经在执行这些决议，并针对恐怖分子不断演变的战术策略，拟定了新的措施。例如，我们最近颁布了防止恐怖分子使用比特币和虚拟资产，并且禁止无人机飞越关键设施、大使馆和核电站的法律。为加强打击包括恐怖主义在内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的国际司法合作，作为《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两项补充议定书的缔约国，日本将更加有效地与每一个缔约国在调查协助和引渡方面开展合作。

恐怖主义威胁是全球性的，我们必须向有需要的人提供援助，作为我们集体反应的一部分。例如，日本在3月份提供了3 500万美元，主要是在东南亚，因为该地区威胁的日趋严重。这将用于通过具体项目促进相关决议的实施，包括预报旅客资料系统、国际司法合作、国际刑警组织数据库和反宣传等。日本将继续与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密切合作，充分执行第1373 (2001) 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

预计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将大大加强所有会员国反恐措施的协调。我们应该加强这一势头。日本期待着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沃龙科夫副秘书长紧密合作。安理会必须团结一致，执行我们的各项决议，包括第1373 (2001) 号决议，进一步制定我们的反恐措施，打击恐怖主义。

贝穆德斯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

：主席先生，感谢你召集关于第1373 (200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通报会，该决议为我们提供了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框架。我还要祝贺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先生被任命为主管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副秘书长，并感谢他的通报。我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阿姆鲁·阿卜杜勒拉蒂夫·阿布勒阿塔大使领导委员会的工作和今天的通报，并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戴维·沙里亚先生。

令人遗憾的是，全球恐怖主义威胁已经成为一个普遍的问题，恐怖主义行为发生速度之快，令人无法忍受。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团结行动，因为它不能允许恐怖主义继续剥夺无辜人的生命，破坏国家的稳定，因为它必须保护恐怖分子谋求摧毁的权利和价值观。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发表的讲话（见A / 72 / PV. 3）中准确而明确地阐述了全球恐怖主义的威胁。他描述了我们面临的问题的复杂性，对此我们表示赞同。

我们重视和支持联合国各机构和实体开展的工作。我们相信，在最近设立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领导下，打击恐怖主义祸害的斗争将得益于新的动力。在这个新办公室的职能之中，我们将强调改进向会员国提供的援助，发展其反恐能力。这些援助至关重要，特别是对于那些受到恐怖主义团体行动影响最严重的国家，尤为如此，要使他们拥有足够的手段和资源来应对恐怖主义行为，使他们从合作中受益并行使自己的主权。

我们认为，在评估各国执行第1373 (2001) 号决议的情况和促进采取措施支持其执行方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的作用至关重要。我们还强调其在促进技术援助方面发挥作用的重要性。我们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3月份对乌拉圭的访问。我们非常重视所提出的建议，并正在予以考虑。我们正在努力推动执行安理会各项决议所规定的各个方面。例子包括全面反恐法草案和全面反洗资产法草

案。这两项法律草案目前在国民议会审议，其中包括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提出的建议。

我们意识到在这场斗争中集体行动以及在双边、区域和国际各级合作的重要性。我们承认开展合作，采取行动，提供保护，是我们作为国际社会成员的责任的一部分。合作使我们更加强大。我们认为，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必须尊重和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各项原则，特别是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我们重申致力于团结一致，承担责任，争取这项任务获得成功。

德拉特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热烈感谢各位通报者，首先是我们负责反恐的副秘书长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先生。我们已经有机会祝贺沃龙科夫先生，并表示法国全力支持他的举措，但今天我还要再次最真诚地祝愿他圆满成功，因为这是他第一次在安理会通报情况。

我还要感谢阿姆鲁·阿布勒阿塔大使的通报，感谢他的国家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发挥领导作用。

最后，我要表示法国感谢戴维·沙里亚先生通报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领导的非凡行动，我还要借此机会强调，法国热切期待着新任执行主任Michèle Coninsx女士抵达纽约。

目前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大威胁之一。打击恐怖主义理所当然是安理会工作的核心。它需要各国和整个国际社会有组织、坚定、一致的反应。今天，我将重点谈两点——第一，关于联合国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重要作用，其次，特别是关于执行局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作用。

虽然各国负有主要责任采取打击恐怖主义的必要措施和机制，但联合国也可以发挥重大而且日益重要的作用。恐怖主义是需要全球应对的全球威胁之一，因此联合国在这方面具有非常宝贵的任务。联合国并非从头开始。到目前为止，已经实现了打击恐怖主义的三大关键功能。

首先是制定标准和义务，以便各国建立强有力的反恐机制。为此，自2001年以来，特别是近三年，安理会通过了若干重要专题决议，涉及反恐的许多方面，如融资、反宣传运动和特别是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等问题。

其次是实行旨在剥夺恐怖主义团体攻击手段的制裁，例如依照第1267（1999）号决议设立的制度。联合国在这一领域发展了重要的专门知识。

最后是加强国际合作和对话，以鼓励各国更有效地开展合作并交流良好做法，这显然是我们所有人的根本要点和重中之重。

随着达伊沙于2014年崛起，恐怖主义威胁发生了巨大变化。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现象以及大肆利用互联网和社交网络招募人员、筹措资金和号召采取行动的做法，赋予这一威胁一个新的层面。现在，这一威胁是真正全球性的威胁。因此，反恐已跻身于气候变化和移民等其他重大全球挑战之列，成为联合国一条新的战线。因此，联合国既有义务也有责任确保其对策能很好地适应这一威胁。在这方面，设立联合国反恐办公室并任命一位负责该办公室、专门处理这一问题的副秘书长，是一个真正的突破。法国欢迎这一进展，并希望它将加强联合国在这方面工作的协调性和提高这一工作的可见度。

我现在来谈谈我要提出的第二点意见，涉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的工作，因为概念说明鼓励我们对第1373（2001）号决议给予更密切的关注。处于新反恐架构核心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必须继续履行两个同等重要的基本职能。第一个职能涉及提高各国对恐怖主义威胁的认识。委员会只有在其执行局支持下，才能开展这项工作，因为反恐执行局在这方面拥有显著的专长。我今天要赞扬反恐执行局各小组开展出色的工作。反恐执行局处理的问题在很大程度上符合法国的优先事项，包括打击恐怖主义宣传，尤其是互联网上的此类宣传，以及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等。

法国正通过马克龙总统的承诺，在处理这两个问题方面发挥重大作用。在这方面，法国与联合国和意大利一道，在大会期间举办了一次关于恐怖主义团体使用互联网问题的高级别会议。该会议作为第一次此类会议，使我们得以加强与互联网公司的对话。正如马克龙总统所强调的那样，这是一个重大步骤，但我们必须走得甚至更远。他还宣布，法国将于2018年初举办一次关于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国际会议。我们当然也鼓励反恐执行局在这两个方面开展工作。

反恐执行局所履行的委员会第二个职能是评估各国执行相关决议情况。此类评估必不可少。法国鼓励所有国家接受反恐执行局访问，以便反恐执行局能够对其反恐系统进行审计并提出中肯建议。就法国而言，我们上次于2015年接受了反恐执行局的访问，并吸取了重要的经验教训。自那时以来，我们已采取多项行政和立法措施来加强我们的反恐系统。此外，至关重要的是，联合国相关实体嗣后应根据这些评估和建议制定并执行技术援助方案。在这个特别方面，反恐执行局与新反恐办公室之间的密切合作将至关重要。

恐怖主义现在是各国不再能够单独应对的重大全球挑战之一。正如马克龙总统上周在大会提醒我们的那样（见A/72/PV.4），法国认为，多边主义是应对这些挑战的正确途径，不仅从合法性角度看，而且从有效性角度看，都是如此。

Schougin-Nyoni女士（瑞典）（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同其他人一道欢迎沃龙科夫副秘书长来到安全理事会，第一次向我们通报情况。我还要感谢阿布拉塔大使和戴维·沙里亚先生分别通报关于反恐问题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工作情况。

秘书长上周向大会致辞时，将恐怖主义确定为损害我们实现和平与建立更美好世界努力的七个威胁和挑战之一。然而，他还指出，反恐努力捣毁了网络，收复了领土，阻止了袭击，挽救了生命。不

过，很明显，我们如果要克服恐怖主义对我们各国民众构成的威胁，就必须加紧努力，特别是在国际合作方面。

许多恐怖主义行动具有跨国性质，这使任何一个国家单靠自身力量防止恐怖袭击变得更加困难。因此，我们欢迎秘书长决定设立联合国反恐办公室（反恐办），将此作为其第一项改革举措。我们期待今后与沃龙科夫副秘书长合作。瑞典极为赞赏反恐办、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的工作。反恐执行局进行专家评估，努力协助会员国执行安理会反恐决议，这一点至关重要。反恐办开展工作，确保《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所有四个支柱都得到执行，同时加强能力，向会员国提供能力建设援助，这也是对国家努力的宝贵支持。

需要特别关注妇女扮演的与恐怖主义有关的多种角色，包括作为实施者、支持者、协助者、受害者和预防者的角色。其中每一种角色都要求我们采取不同的办法和战略，作为我们反恐斗争的一部分。重要的是，反恐执行局要继续努力促进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扮演的角色。我们赞赏反恐执行局开展重要工作，就性别等问题制定专题工作流程，并将性别问题纳入评估、对话和分析结果。还必须把这种思想纳入反恐办的工作。瑞典将继续提议把提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以及妇女扮演的与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角色，纳入安理会相关工作，包括反恐执行局新任务授权。正如我们昨天在我们关于航空安全的辩论会上所说的那样（见S/PV.8057），在反恐斗争中，我们没有可以沾沾自喜的余地。恐怖主义威胁在不断演变。过去一年来发生的袭击，包括在斯德哥尔摩发生的袭击，表明我们需要时刻保持警惕。我们必须继续努力改进我们的反恐工作。瑞典致力于这项工作，愿与我们的欧洲联盟伙伴一道为此努力。

更广泛地说，我们还需要确保继续努力防止激进化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出现。这项工作应符合我们共同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以及《防止暴力极

端主义行动计划》。新设立的联合国反恐办公室将有助于确保这项工作得到落实。

除其他行动外，瑞典还支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与防止极端主义有关的工作，包括最近发表的报告：《非洲的极端主义之路：招募所需的驱动因素、激励因素和临界点》。该报告清楚显示，在地方一级以参与性的方式支持社会各阶层，会使人们产生希望和归属感，从而反对暴力和破坏。包容性社会、教育、增长和全球化是这些预防努力的核心。全面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能够实现这一包容性，此举必不可少，有助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应被视为我们努力的组成部分。

最后，我还要强调，我们采取的反恐措施当然必须始终符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

西斯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今天的辩论会是昨天民航安全问题辩论会的自然延伸，再次表明安全理事会特别重视打击恐怖主义祸害。事实上，全球各地恐怖袭击增多和周密化继续提醒我们，这一恶性威胁严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我感谢主席国埃塞俄比亚和俄罗斯代表团推动举行这一特别及时的会议。

我也感谢并欢迎副秘书长兼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主任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阿穆尔·阿布拉塔大使，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大卫·沙里亚先生。他们就联合国全方位反恐行动所作的高质量通报有助于丰富我们的讨论。

安理会通过第1373（2001）号决议，设立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时，我们无法想象16年后国际恐怖主义会达到目前这样令人震惊的程度。国际社会不能因为自己显然未能找到适当对策而感到气馁，而是必须采取强制、包容和团结一致的长期做法。

为此，必须对反恐工作的法律和机构框架予以修改和精简。所以，塞内加尔代表团欢迎根据2017年6月15日大会第71/291号决议，新设反恐怖主义办

公室，并任命副秘书长担任其主任。我们鼓励该办公室力争使参与反恐的各种机构和方案加强协调。

恐怖主义运动越来越多地使用互联网和社会媒体，从事煽动暴力、招募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以及资助和策划恐怖行径的卑鄙勾当。这些运动利用金融系统以及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的缺陷筹集资金，包括开展贩运和出售石油、绑架人员勒索赎金、以及贩运人口、武器、毒品和文物活动，还有其它形式的勒索活动。

要想防止恐怖分子实施犯罪行动，各国现在就必须大力执行第1373（2001）号、第1624（2005）号、第2133（2014）号、第2178（2014）号、第2195（2014）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的相关规定，加强其在情报共享领域的合作，并改进与私营部门的合作，以改善监管制度。我在此赞扬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在监测会员国执行上述决议方面开展的出色工作。事实上，鉴于恐怖主义性质不断变化且涉及多个方面，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数量持续增多，这大大拓宽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的干预范围，但人力和财力并不总是能够跟上此类发展，这种情况有可能最终影响到该机构的实效。

举例来说，可与当事国协商，对执行局为评估会员国进展和困难以及所需技术援助情况而开展的国别访问定期进行更好的监测和评估。同样，在建设各国履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所规定的义务时，必须考虑到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具体情况和制约因素。有鉴于此，会员国应当在维护主权的同时，通过基于当地实际情况并可根据社会经济和安全状况作出更好调整的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

塞内加尔在努力采取措施根除国际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过程中，采取了基于预防、合作和快速反应的做法。我国也在国际反恐刑事司法、国土监测、海上和机场出入境、以及就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开展司法互助领域积极开展合作。此外，2007年通过了两项法律，加大了对于恐怖主义

实施者的惩罚力度，同时还在制定国家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战略草案。

此外，促进对话和预防冲突，通过调动青年、增强妇女权能、教育、能力建设让民众参与其中，通过宗教领袖解构恐怖团体的言论和思想，以及促进就业，都是预防暴力极端主义战略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可以防止青年走向激进，防止极端主义组织招募他们。

最后，我郑重重申，我国支持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执行局和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同时呼吁加强其人力和财力。

**因乔斯特·霍尔丹先生（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主席国埃塞俄比亚和俄罗斯代表团组织本次重要而翔实的会议。

我们感谢主管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副秘书长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所作的通报，我们祝愿他在赋予其的敏感工作中取得巨大成就。我们也感谢阿布拉塔大使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身份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临时负责人大卫·沙里亚先生所作的通报。

恐怖主义在当地、区域和全球的行动方式如今是国际社会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因此，我们紧急呼吁安全理事会和广大会员使用《联合国宪章》提供的一切手段，履行其根据国际法所作的承诺，改进协调和国际合作，加倍努力遏制这一祸害。

在国际联合反恐框架内，需要重申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文明或族群挂钩，这些特征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被用作采取措施打击或防止恐怖主义的正当理由。

玻利维亚是提倡和平文化——而且最重要的是——是保护和保障人权和遵守国际法的国家。我国正在履行其在反恐方面的国际义务。我们执行了第1373 (2001) 号决议所述各项规定。我们将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定为严重罪行。我们设立了一个国内机构，负责预防、侦查、调查以及实施

监测措施，以防恐怖分子实施恐怖行为。同样，玻利维亚一直在金融情报交换方面与其它国家进行合作与协调，以便对可能与洗钱或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有关联的可疑经济流动展开调查。我们制定了一个规范框架，使我们能够采取措施，如预防性冻结联合国公布的清单确认的、可能与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有关联的个人或法人实体的资金及其它资产。

此外，玻利维亚在2013年通过了一项关于管制枪支、弹药、爆炸物及其它相关材料的法律，在管制使用和携带枪支、爆炸物及其它相关材料方面拥有了一个可资利用的具体的法律框架。我们由此建立了预防、打击和惩治与贩运武器、枪支和爆炸物有关的罪行的各种相关法律机制。

在此背景下，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推动各国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正如我们昨天在关于航空安保问题的会议上所听到的那样 (S/PV. 8057)，必须开展技术和财政合作，以确保我们能够设立技术机制，这些机制将有助于我们建设能力，使我们能更好地提高反恐斗争的效力。

鉴于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我们认为，我们必须研究造成这些现象的根源及其在世界各地驱动力量，以便更有效地打击这些祸害，并使我们不再犯同样的错误。

我们须明确一点：政权更迭、干预主义以及干涉别国内政等政策一直是导致政府真空、法治弱化、边界控制缺失的一些主要原因。这些因素为恐怖团体和极端分子的活动提供了方便，因为他们找到了强加暴力意识形态和实施破坏稳定行为的空间，包括实施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侵犯人权行为。

不幸的是，恐怖组织实施的这些行为的受害者是平民，包括他们中最弱势的群体。这体现于我们目睹的暴力侵害妇女事件的高发生率以及安理会收到的无数报告中，这些报告表明，达伊沙、博科哈拉姆和青年党等团体不仅持续实施性暴力，而且还把它作为其意识形态的一个有机部分。根据秘

书长4月发布的关于冲突局势中性暴力问题的报告(S/2017/249)，遭受性奴役以及被用作人盾和自杀式爆炸手的妇女和女童的人数增多，这突显了她们被恐怖主义系统用作消耗性资源的处境。

不容否认，恐怖主义和武装暴力与人口贩运及相关罪行有着内在的联系。安理会和本组织所有国家打击的国际犯罪团伙和恐怖团体通过人口贩运和剥削赚钱，利用这些收益资助其恐怖活动。因此，这些资金通过洗钱和避税天堂存在于全球金融体系中。这些资金往往较少或不使用支票，特别是在用来投资第三产业时，它们被犯罪网络用于将其所得合法化。因此，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协力确认恐怖团体是否通过避税天堂进入国际金融体系，包括采取步骤加以预防。

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为消除恐怖主义所做的一切努力必须得到其全体成员的支持，成员们必须搜寻犯罪分子并将其绳之以法：必须调查和起诉他们，并给予最严厉的惩罚。最后，我们表示坚决支持以透明和平衡的方式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并呼吁所有国家致力于打击这一祸害。

吴海涛先生（中国）：中方感谢埃塞俄比亚和俄罗斯倡议举行今天的反恐公开会。中方欢迎沃龙科夫副秘书长，愿同你领导的反恐办公室加强合作。中方感谢反恐委员会主席阿布拉塔大使和反恐执行局沙利亚先生的通报。

恐怖主义是全人类公敌，国际社会应坚持统一标准。不论恐怖分子身在何处，打着什么旗号，针对任何国家，采取何种手段，都必须坚决予以打击。反恐应当尊重当事国主权，充分发挥联合国及安理会的主导作用，遵循《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反恐不能与特定民族和宗教挂钩。国际社会应推动通过政治和对话解决地区冲突，铲除滋生恐怖主义的根源。各国应加强边境管控和执法合作，切断恐怖分子流动的网络；应加强金融领域监管，严厉打击恐怖融资行为。国际社会应开展务实合作，

合力打击利用互联网从事恐怖宣传、融资、招募、煽动、策划等恐怖活动。

近年来，反恐委员会作为安理会处理反恐事务的重要平台，密切跟踪恐怖主义新的威胁和发展趋势，推动会员国全面落实安理会有关决议，与联合国其它相关机构密切协调，推进国际反恐合作，有关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反恐执行局作为反恐委员会的执行机构，通过国别访问和评估，协助会员国查找不足和面临的挑战，交流反恐经验，向会员国提供反恐技术协助，为加强会员国反恐能力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方支持安理会反恐委员会、反恐执行局、1267委员会、1540委员会同联合国反恐办公室加强合作，根据联大和安理会在反恐领域的职能分工，帮助会员国执行安理会相关反恐决议，加强反恐能力建设，全面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中国将继续与国际社会一道，严格执行安理会有关决议，积极推进国际反恐合作，共同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

卡尔迪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我谨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埃塞俄比亚召开本次重要会议，以期在这一问题上取得更大一致性，并使之更加得到重视。我谨借此机会赞扬反恐委员会主席阿布阿塔大使，欢迎新设立的反恐办公室主任沃龙科夫副秘书长，并感谢Sharia先生的通报。

正如其他人提醒我们的那样，在16年前美国遭袭击之后的今天，安全理事会在应对恐怖主义祸害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通过了第1373（2001）号决议，该决议文本依然是国际社会打击恐怖主义威胁努力的一个里程碑。自那以来，会员国不断面临新的挑战，其中包括：前往冲突地带或从那里回流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日益增多，恐怖分子和实体滥用互联网和社交媒体，以及犯罪分子和恐怖分子网络利用人口贩运。

在通过这一重要决议之后的几年中，它呼吁会员国不要向参与恐怖主义行为的实体或个人提供任

任何形式的支持，并呼吁会员国加强其反恐怖主义的法律和体制能力，这非常及时而有效。在这个框架下，我们坚定地致力于为国际努力作出贡献。特别是在反达伊沙联盟方面，意大利是打击资助恐怖主义工作组的共同主席。我们正在提供第二个反达伊沙联盟特遣队，通过在情报、执法、边防巡逻和街头警务等领域内的保安人员培训，为伊拉克当局提供日常支援。

意大利肯定委员会根据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有关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1989年（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正在进行的工作，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正在进行的工作的意义。我们特别赞赏反恐执行局协助会员国充分执行有关决议的努力。我们非常重视反恐执行局对成员国的评估访问。它们是确定差距、挑战、良好做法和总体趋势等等的重要手段。所有这些知识都应提供给联合国有关机构，并用来安排技术援助行动的优先次序。

我们还欢迎反恐执行局为更新“2009年技术指南”而采取的主动行动，以反映理事会有关决议所规定的要求，并向会员国提供实用参考工具，有助于确保对其执行工作做连贯的分析。在肯定反恐执行局在联合国反恐框架中发挥的关键作用的同时，鉴于其任务展期，我们希望向执行局提供必要的资源，以继续其重要工作。

对待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全面办法至关重要。其他同事提到的，最近法国、意大利和联合王国9月20日在大会期间举行的关于防止恐怖分子使用互联网的活动，可以为加强各国政府和私营公司间合作提供重要投入。意大利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重点是培训以及打击对恐怖主义集团的一切形式的财政支持，并强力应对人口贩运、贩运文化财产和非法资金流动以及洗钱。这是因为恐怖主义和暴力的极端主义不能单靠军事手段打败。我们还必须考虑和处理促成暴力极端主义和散布仇恨信息的根本力量。因此，我们致力于支持解

决极端主义根源的任何举措，重点包括，打击监狱里的激进化和通过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办公室支持青年方案。

在这一更广泛的框架下，意大利完全支持大会为进一步加强现有的反恐架构而采取的进程，并通过由副秘书长沃龙科夫率领的反恐办公室确保平衡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四大支柱。我们认为，新机构将在预防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方面提供非常重要的附加值。我们希望反恐办事处将在协调反恐怖主义领域的若干实体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协助确定优先干预领域，采取积极主动的态度。同时，它应该避免任务重叠和任何可能对其他机构的任务授权产生重大影响的做法。

叶利琴科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副秘书长弗拉基米尔·沃龙科夫和其他通报人对今天讨论的投入。我们欢迎副秘书长，并祝他在责任重大的工作中一切顺利。

过去几十年的特点是暴力的极端主义意识形态的蔓延和及其所煽动的恐怖主义集团的出现。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塔利班、博科哈拉姆、青年党和其他团体已经从区域性威胁发展成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威胁。过去几年来，乌克兰也积累了打击恐怖主义威胁的痛苦经历，这些威胁是由我国以东对恐怖主义集团和组织的外部支持所推动的。

现在，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已经坚实地成为联合国的一个重中之重，导致通过第1373（2001）号决议，和根本性决议以及2006年通过《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还导致设立了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重要机构，如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以及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虽然最初它们有不同的任务授权，但后来联合国的反恐怖主义规范的发展却导致了这些机构活动的重叠，以及资源、影响力和项目所有权的竞争。因此，确保在反恐怖主义问

题上开展工作的联合国机构间相辅相成的合作和避免重复工作仍然是联合国面临的一个持续的挑战。

乌克兰一贯赞同有必要加强联合国系统处理恐怖主义威胁的一致性和领导作用，包括对联合国反恐架构进行改革。因此，设立联合国反恐办公室是朝这个方向迈出的可喜的一步。我们期望它将使反恐努力成为联合国系统的主流，有助于适当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以及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

为了确保联合国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立场保持有力，我们期待新办公室做到：首先，展现战略领导能力和致力于采取行动，同时在全组织基础上处理有利于恐怖主义扩散的条件；其次，确保适当的资源和专门知识，为反恐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提供政策咨询；第三，通过与有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论坛的密切合作，加强对会员国的战略政策和方案指导；第四，加强在实地工作的所有联合国实体之间的合作，并向民间社会行为体开展外联。

我们肯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监督执行安全理事会确立的具体反恐措施、监测各国遵守各自义务和促进实地国际合作方面的核心作用。我们赞扬反恐执行局的工作，它代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进行国别访问，以评估第1373（2001）号、第1624（2005）号和第2178（201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它还使用详细的调查工具检查现有规章中可能存在的差距，确定各国的援助需求，并通过与潜在的多边和双边捐助者进行对话，促进各自援助的交付。特别是，我们满意地注意到最近更新了《技术指南》，以协助各国的执行工作。这项工作对于在刑事司法事务、国际合作、金融情报、边界安全和执法方面促进国家立法和实践的发展至关重要。

我们与2013年访问乌克兰的执行局有很好的合作经验。我想借此机会强调，我们期待反恐执行局根据反恐委员会批准的2014–2017年期间访问计划，

在十一月份对乌克兰进行后续访问。在我们方面，我们积极为其筹备工作提供任何必要的协助。

我还要谈谈即将修改反恐执行局任务授权的问题。我们欣见反恐专家会议工作方案适当反映了安理会最近数项决议确定的所有新议题。昨天，关于航空安保（见S/PV. 8057），我们讨论了国际司法合作、保护关键基础设施和文化财产、打击恐怖主义宣传和遏制向恐怖分子提供武器，这些都对我们的共同努力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还可能出现需要安理会密切关注的新挑战。

但是，由于反恐执行局的任务范围大幅扩大，因此有必要确保及时开展其计划的活动，并且会员国能够从其专门知识中充分获益。因此，应向反恐执行局提供足够的能力和资源。在这方面，乌克兰准备为改善反恐执行局的运作作出自己的贡献，特别是提名合格专家在该扩大的实体担任专业职位。我国代表团随时准备在今年年底延长执行局任务期限的过程中发挥建设性作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埃塞俄比亚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们很高兴与俄罗斯同事一起提议召开这次通报会。我们同其他安理会成员一道祝贺沃龙科夫副秘书长被任命为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主任，并祝贺他首次向安理会作情况通报，概述其愿景和优先事项。我还要再次感谢阿布拉塔大使今天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所作的通报。我们也感谢David Scharia介绍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展望。

几十年来恐怖主义祸害一直是对我们所有人的重大威胁，第1373（2001）号决议的通过为国际社会提供了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框架。该决议建立了安全理事会的反恐架构，包括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并为其他决议奠定了基础。我们承认并赞扬反恐委员会在监测第1373（2001）号决

议和其他相关反恐决议的执行情况方面所发挥的不可或缺的作用。

我们还赞赏反恐怖主义执行局为执行反恐委员会的决定所做的工作，其所提供的专家评估，以及它以反恐委员会的名义为会员国提供执行各项反恐决议方面的援助。我们特别注意到开展了更多的国家评估和后续行动，协助在有关会员国需要时为其提供技术援助。在这方面，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恰当地提高了会员国防止恐怖主义活动的能力。大会2006年9月28日通过的《全球反恐战略》是又一个里程碑，为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反恐努力提供了全球框架。

反恐执行工作队在执行《战略》方面也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最近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任命副秘书长非常值得欢迎。我们希望这将加强联合国反恐单位之间的一致性和协同作用。

虽然会员国在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决议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已做的工作仍然不足，恐怖分子继续严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今天的通报将有助于我们反思迄今取得的成就以及需要解决的挑战。

反恐执行局的全球执行情况调查报告和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清楚表明，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威胁——包括跨国有组织犯罪及其与恐怖主义融资的联系以及恐怖分子利用互联网和其他通信技术——正在构成巨大的挑战，需要我们更多加以关注。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面临的挑战尤其巨大。

我们认为，高效率和有成效地处理会员国遵守义务的问题，建立在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主持下更加协调的执行机制以监督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确保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更好地合作，并协助在会员国需要时提供第1373（2001）号决议规定的技援，这些举措将极大地促进执行工作和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挑战。

埃塞俄比亚方面正在努力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国际和区域反恐框架。在这方面，俄塞俄比亚渴望与现有和新的区域和国际体制平台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合作，但这不仅是履行我们的义务。我国位于面临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威胁的动荡地区，我们可以看到，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反恐决议绝对必要。

在这方面我们制定了适当的政策和法律措施和适当的制度框架。除了在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和非洲联盟框架内正在做的工作外，我们还在与联合国合作。反恐委员会最近对埃塞俄比亚进行的有关全面监测和宣传工作的访问就是一个例子。

因此，我最后重申，埃塞俄比亚愿意继续与会员国、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威胁，因为它们是我们这个时代最大的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之一。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责。

我请沃龙科夫先生发言，答复所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

沃龙科夫先生（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感谢你让我再次发言。其次，我感谢各位大使所表达的对我的支持。此外我要指出，我理解并充分承担所负的责任。我将努力工作，不辜负大家的期望，不辜负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秘书长的期望。我随时准备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密切合作，处理共同关心的打击恐怖主义问题。

（以英语发言）

我感谢联合王国大使提出如何更好地安排联合国的能力以便更有效地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问题。我们对大会发言以及会员国在大会期间提出的所有反恐优先事项进行了初步分析。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并解决其驱动因素是第二个最重要优先事项。有几项准则有助于规范联合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

首先，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属于《全球反恐战略》第一支柱。

其次，我们的侧重点在于预防和消除《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中确定的各种驱动因素。

第三，我们的工作立足于充分尊重国家主权和不干涉原则。在国家一级由会员国牵头，在区域一级则由区域组织牵头。

第四，联合国的作用是应请求支持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制定国家和区域行动计划。

第五，这些行动计划将国家政府和区域组织置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的前沿，联合国则为能力建设举措提供支持。

我也谨指出，秘书长已经建立了一个全联合国框架，用以协助会员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在最高

层，由秘书长主持一个有22个联合国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组成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高级别行动组，率领整个联合国系统执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我们恐怖主义办公室将向秘书长报告与这些问题有关的情况。

关于某些数据，我谨指出，已有15个联合国实体在《联合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所有七个优先领域执行224个联合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项目和举措，其中82个为全球项目，67个是区域项目，75个是国家项目。目前正在应请求，在77个国家执行国家和区域项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沃龙科夫所作的澄清。

下午12时15分散会。